附件1

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

建设和服务项目要求

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建设和服务项目包含软件系统制作、结算终端布置（含硬件设备）、系统金融服务、定期核算汇总等服务。本次最佳方案参评方即为助餐服务系统建设和服务的供应方（以下简称服务方）。

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产生的用户数据、订餐信息等数据资源归海门区民政局所有，服务方需要配合民政局进行数据汇总和保存。服务期满，服务方需要对接下一个标期的服务方，做好用户数据、服务信息的对接，确保服务系统数据完整转交。

服务方须按照民政局要求，及时给每个老年助餐服务点布置结算终端，进行系统操作的培训，做好系统和设备维护，确保助餐服务结算工作正常开展。

一、终端设备

服务方为海门区民政局确定的每个老年助餐服务点提供老年助餐服务结算系统，配置助餐点结算终端：

1.配置有≥10 英寸显示屏，显示结算餐食的品目、价格，以及补助金额，实付金额；

2.结算终端可以通过刷开办的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卡，绑定的老年人身份证，或者老年人面部识别等多种方式付款；

**注意：**服务方应该设计美观大方、有地方特色的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卡。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卡与普通商户预付卡不同，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卡视同在服务方的银行开设账户，充值和消费实行真实资金流，助餐服务卡不可透支，限制海门区范围内的单一用途（就餐结算）使用。若老人不再需要助餐服务卡，可到服务方的任一网点实行销户结算和余额退款；

3.服务方负责结算终端的网络服务，可以通过专网或者物联卡等安全的方式实现；

4.若老人未办理实名助餐服务卡，选择使用现金、微信、支付宝等方式付款，助餐点运营方在老人第一次就餐时使用结算终端摄像头对老人本人、老人身份证拍照上传，以后老人就餐时可以刷脸或凭身份证结算；

5.服务方可以根据助餐点的设施基础、运营方能力，将助餐点终端设备权限分为“可充值也可消费点”和“不可充值仅消费点”，方便老人就近充值；

6.助餐服务点各终端设备的交易数据实时同步至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后台，生成收支明细台账。

二、系统功能

（一）老人用户

1.服务方通过银行网点、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小区推广或者助餐点办理等方式，为老人提供海门区老年人助餐服务卡办理服务，一人一卡，老人信息录入助餐服务系统。民政局可以通过系统查询老人用户的信息和储值账户余额等。

2.系统可以设置老年人类别标签，配置不同的助餐服务补助规则，实现助餐系统自动结算补助金额。老人在支付餐费时直接享受政府补助。系统每月10日前将上个月助餐服务点老年人就餐补助金额，出具结算报告给海门区民政局，用作政府补助资金下拨的依据。

3.老年人就餐服务补助政策为：60-69周岁老年人每餐1.5元优惠、70-79周岁老年人每餐2元优惠、80周岁以上和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分散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等低收入人口中6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餐3元优惠。老年人每餐最低自付资金5元。

4.老年人助餐服务系统可以查询老年人就餐信息，包含就餐时间、助餐服务点、套餐或餐食情况、餐食金额、自付金额、补助金额。系统可以选择特定要素进行助餐情况汇总和分析。

5.系统可以提供特别补助规则定制，如爱心人士、组织或企业捐赠特定群体，向服务方存入捐赠资金，按照捐赠方的要求定制结算补助政策。捐赠政策可以同时享受政府补助政策。

（二）助餐服务用户

1.服务方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开通服务用户账户，录入助餐服务点相关信息，建立服务用户账户，关联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

2.老年人在助餐服务点就餐，支付餐食费用后，老人自付资金直接转入服务用户账户，补助政策资金实行账户挂空累积，每 个月实行补助资金汇总，由服务方提供给海门区民政局审核拨付助餐服务点相应补助资金。

3.民政局可以通过助餐系统查询助餐服务点的基本信息，助餐结算记录、餐费和补助资金的相关情况。

4.服务人次统计功能。每名老人每天多次就餐按多次人次计算，系统可以按时段统计每个助餐服务点的服务人次。

5.助餐服务点可以根据自己的服务方式在系统中进行餐品管理，可以配置多种“套餐”，也可以配置不同菜品的单份价格。餐食结算时，助餐服务点可以选择单一套餐，也可以选择多种不同菜品，就餐信息保存在老人就餐结算信息中，供民政局监督查询。

（三）信息服务。

1.服务方应该制作有“海门助餐”app 或者微信小程序，供老人查询周边老年助餐服务点，可查询助餐点的简要信息。

2.支持点位与金融机构每日自动对账，异常交易可追溯核查。

3.老人可以到服务方指定网点，打印就餐结算流水。

4.政府监管账户可实时查看全域助餐服务运行情况。

5.助餐服务系统支持老年人及家属在线评价服务质量，系统自动汇总反馈至监管部门。

三、其他要求

评选确认最佳方案服务方后，区民政局与服务方签定合同，根据服务方意愿，项目服务期最少三年。

服务合同签订后，服务方需要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助餐服务系统的功能订制和完善，以及第一批助餐点位终端的布置。

附件 2

项目服务承诺函

海门区民政局：

我单位自愿免费提供“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建设和服务项目”，愿意提供 年服务，服务期间同意按照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政策的调整情况进行软件系统功能的订制和升级。我单位将严格按照附件 1《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建设和服务项目要求》落实各项服务，明确专人负责项目运行、人员培训和数据统计等工作。

单位名称：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项目方案评选内容

一、软件系统

1.助餐服务软件系统具有老人用户、服务用户、监管用户角色配置功能，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和功能说明；系统可以进行信息汇总和数据分析。

2.助餐服务点可以根据自己的服务方式在系统中进行餐品管理，可以配置多种“套餐”，也可以配置不同菜品的单份价格。餐食结算时，助餐服务点可以选择快餐式套餐结算，也可以选择多种不同菜品结算。

3.服务方制作有“海门助餐”APP 或者微信小程序，可以查询周边老年助餐服务点的简要信息。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和功能说明。若服务方没有“海门助餐”APP 或者微信小程序，提供签约后制作承诺书。

二、服务方案

1.根据项目要求，制定有海门区老年助餐服务系统建设和服务方案，含有助餐卡推广宣传、助餐点对接服务、系统监督管理、统计数据分析等方面。

2.提供老年助餐服务卡设计图，提供卡片设计方案。卡面、卡背设计美观大方，带有海门本地元素，卡片配色、配图符合老年人审美。

三、管理功能

1.系统具有助餐补助政策配置规则功能；可以配置多条规则，自动按照老人用户角色标签享受一条或者多条规则。

2.系统具有监督功能，可以查询到老人就餐信息、包含就餐时间、助餐服务点、套餐或餐食情况、餐食金额、自付金额、补助金额等，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和功能说明；系统可以选择特定要素进行全局查询。

3.系统可以进行助餐系统汇总，分析助餐工作动态，人数、金额的变动趋势等情况。

附件 4

项目方案评选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评分说明 | 得分 |
| 1 | 软件系统 | 对照项目需求和评选内容要求，认为最符合得 3分、基本符合得 2分，欠缺符合得 1分。 |  |
| 2 | 服务方案 | 对照项目需求和评选内容要求，认为最符合得 3分、基本符合得 2分，欠缺符合得 1分。 |  |
| 3 | 管理功能 | 对照项目需求和评选内容要求，认为最符合得 3分、基本符合得 2分，欠缺符合得 1分。 |  |
| 4 | 总体评价 | 对项目方案进行总体评价，认为软件功能和整体方案符合老年助餐项目要求得 1 分，对照项目需求有所欠缺的不得分。 |  |
| 总分 |  |

注：1.若项目方案评选出现 2 家或多家最高得分相同的情况，则采取抽签方法确定服务方。按时提交评选方案，视同认可以上方案评选方法。

2.最佳方案机构需免费提供相关服务，服务期限至少三年。

3.本项目咨询费3000元，由最佳方案机构在签订合同前交予相关咨询单位。